

包头供电公司2025年第十一批次（计量器具配送业务、实验室装置维保）服务框架竞争磋商采购1标段二次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0686-25300H053293N)

项目所在地：内蒙古自治区,包头市,青山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包头供电公司2025年第十一批次（计量器具配送业务、实验室装置维保）服务框架竞争磋商采购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:86.6247万元，招标人为内蒙古电力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包头供电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：详见公告；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电能计量中心计量器具配送业务服务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：

【1】电能计量中心计量器具配送业务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

(1) 供应商须具备道路运输管理部门颁发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》且证件在有效期内； (2) 项目安全管理机构配备人员要求:(1)投标人至少具备1名从事现场装卸施工安全管理的人员(出具现场装卸施工安全管理人员配置的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)；(2)投标人须具备抗运输风险能力和运输质量保障能力，能承担在运输中造成损失的全额赔付能力。(出具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)；注：供应商需保证上述证书在投标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起有效状态，以免造成不良影响。；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：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2025-11-21 15:30:00到2025-11-27 17:00:00。

获取方式：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售卖磋商文件。凡有意参加者，请于2025年11月21日9:00至2025年11月27日17:00，进入《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》（<http://impc.e-bidding.org>）在线报名和售卖文件，逾期不予受理。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-12-03 09:00:00。

递交方式：电子文件上传递交，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包头采购服务平台场所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-12-03 09:00:00。

开标地点：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包头采购服务平台场所。

七、其他

无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电力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包头供电分公司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内蒙古电力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包头供电分公司

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建设路21号

联系人：刘阳

电话：0472-3657652

邮件：434542048@qq.com

招标代理机构：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包头市青山区中环国际大厦A座703室（包头市青山区钢铁大街10号）

联系人：邓志颖

电话：18611667943

邮件：dengzhiying@cbwtc.com

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邓志颖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 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(盖章)

